

平顺县自然资源局

关于对平顺县中心城区 K-21、K-22、K-23 地块控制性详细规划的公示

一、基本情况

本控规编制地块位于平顺县中心城区兴华西街南侧相对独立的地块，东距居住区 28 米，南与长安高速高架桥水平距离 30 米，西与防护绿地相接。

本控规地块总面积 4505.4 平方米，对照上位规划要求，结合兴华街的红线宽度和毗邻高速公路的安全间距要求，本项目拟定的公用设施营业网点用地防护绿地 1425 平方米、城市道路用地 28 平方米，净用地 3052.4 平方米。

二、城市资源的接入规划

供水条件：就近接入城市给水管网。

排水条件：生活污水就近接入城市污水系统；雨水就近接入兴华街雨水排放系统。

供电条件：接入城市 380V/220V 低压配电线路。

通讯条件：项目通讯线路可根据需要，由就近基站接入。

山西省平顺县中心城区K-21、K-22地块地理位置图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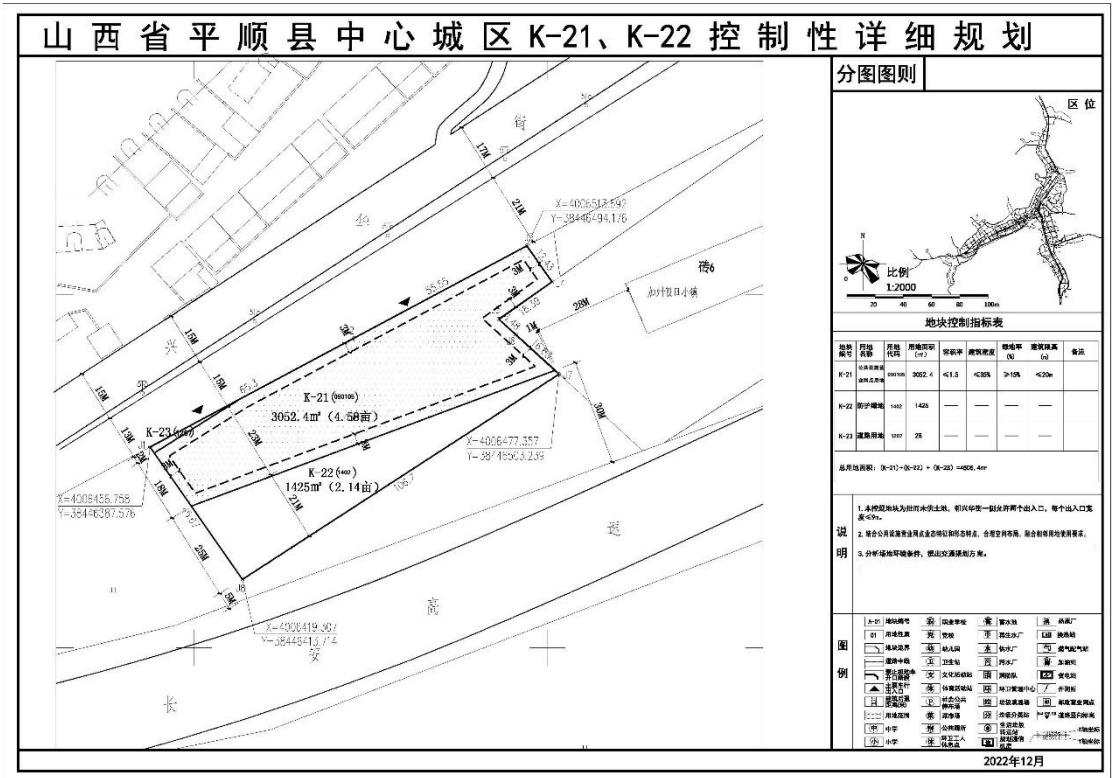


2022年12月

三、项目建设的指标体系及控制性要求

依据《国土空间调查、规划、用地管制用地用海分类指南》的相关规定和产业用地的其他相关要求确定以下指标及要求。

- (1) 用地性质：公用设施营业网点用地（代码为 090105）。
- (2) 净用地面积：3052.4 m²（折合 4.58 亩）。
- (3) 容积率 ≤ 1.5 。
- (4) 建筑高度：建筑高度 $\leq 20\text{m}$ 。
- (5) 建筑密度 $\leq 35\%$ 。
- (6) 退界尺寸：距净用地界限 $\geq 3\text{m}$ 。
- (7) 拟在地块北侧兴华街设出入口两处（每处 $\leq 9\text{m}$ ），并与进场道路相连接。
- (8) 绿地率 $\geq 15\%$ 。



该公示为审批前规划，最终规划以审批成果为准。

公示时间：2023 年 4 月 10 日—2023 年 5 月 14 日，共 30 日（不含法定节假日）。

平顺县自然资源局

2023 年 4 月 10 日